

尤溪县人民政府

尤政函〔2023〕31号

尤溪县人民政府 关于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第26号建议 办理情况的答复函

纪在钟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发挥政府主导作用加快推进城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工作的建议》收悉。经认真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县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顺应人民群众呼声和期盼，把既有住宅加装电梯作为民生实事推进重点工作，系统谋划、克难攻坚，精准施策，奋勇争先，截至目前，全县累计新增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完成83台。

当前情况下，在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的执行过程中，确实存在业主很难达成统一意见的情况，加装电梯会影响到低层住户特别是一层住户的利益，比如采光，噪音污染等。在实际操作中，往往必须取得低层住户的同意，低楼层住户不同意的情况下，加装电梯很难顺利执行。

总体来看，加装电梯的住宅小区设施老旧、业主非单一、房屋结构多样、施工现场复杂、缺少补助资金、施工单位尚不完善等问题仍阻碍了这项民生工程的全覆盖，亟待多部门共同化解。

为进一步发挥政府主导作用加快推进城区老旧小区住宅加装电梯工作，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

一、完善政策保障。积极梳理总结近年加梯工作矛盾短板，按照《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明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实施办法（修订）的通知》（明政办规〔2022〕5号），县住建局、自然资源局及时对接行政服务中心开通既有住宅加装电梯业务受理窗口，按照“一表申请、一窗受理、内部流转、限时办结”要求，优化审批流程，更好地调动积极性，破除堵点，为顺利推动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破除政策制度障碍。

二、强化示范引领。适时召开全县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推进现场会，以现场会为载体，通过现场观摩、经验交流、工作点评等方式，引导各社区创新工作举措，营造你追我赶、比学赶超的工作氛围，以点带面，推动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这一民生实事目标如期完成。

三、创新调解举措。针对加装电梯矛盾调解难度大，工作推进难等问题，成立工作专项小组，及时为矛盾化解破冰。加强组织学习民生实事推进经验，邀请法律专家、知名调解员适时来我县参加加装电梯听证会，通过加梯听证会，促进矛盾化解，推动

全县加装电梯工作进程。

四、加强舆论宣传。持续开展线上、线下政策宣传，通过实例展示、媒体宣传，挖掘加装电梯过程中的先进事迹，不断发出加梯“好声音”，凝聚加梯“正能量”，形成人人关心支持加装电梯的良好氛围。

领导签名：

承 办 人：陈 明

许 杰

落实情况：正在解决或已列入计划准备解决。

尤溪县人民政府

2023年5月29日

抄送：县政府分管领导，县人大分管领导，县人大人事代表工作室，县政府督查室。